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GANSU CO., LTD.*
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9)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22年9月9日召開了本行職工代表大會，會上選舉陳金輝先生(「陳先生」)為本行第三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的簡歷如下：

陳金輝先生，53歲，於1990年7月至2008年7月期間歷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水分行營業部副主任、天水審計辦事處審計二科科長、天水分行計財科科長、天水分行計劃財務部經理、天水分行麥積支行行長、天水分行行長助理、天水分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副行長。於2008年7月至2010年4月期間歷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蘭州分行營業部負責人、總經理。於2010年4月至2010年6月期間任職於甘肅省農村信用聯合社市場發展部。於2010年6月至2012年7月期間歷任天水麥積農村合作銀行行長、武山縣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理事長。於2012年7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歷任本行天水辦事處主任、本行秦州區支行行長、本行天水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於2020年5月至2021年12月任本行副行長，於2021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陳先生自2022年7月至今任本行黨委副書記，自2022年9月5日起兼任甘肅省建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陳先生於2001年7月從中國蘭州大學獲得本科學歷，主修法學專業。

陳先生的任職資格需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甘肅監管局核准，任職自其任職資格獲得核准之日起生效。如獲委任，陳先生將與本行訂立董事服務協議。除非根據適用的法律與法規的要求作出調整，其任期自其任職資格獲得核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陳先生的薪酬將根據本行有關制度並根據崗位和績效掛鉤情況確定，其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資、績效薪酬、企業年金、員工福利、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單位繳存部份構成。

就本行董事所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陳先生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沒有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持有本行20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代表本行已發行股本約0.0013%。除上述之外，陳先生無於本行或其聯營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規定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陳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及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中要求而須予以披露，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青

甘肅蘭州
2022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青先生；非執行董事吳長虹女士、史光磊先生、趙星軍先生、張有達先生、郭繼榮先生、楊春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玫女士、黃誠思先生、董希淼先生、王汀汀先生、劉光華先生。

* 甘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